

证券代码：300884

证券简称：狄耐克

公告编号：2022-027

##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福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公司股东福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建红桥”）持有公司股份 9,4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5%，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4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5%。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截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福建红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5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006%。减持后，福建红桥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994%，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截至 2022 年 3 月 3 日，福建红桥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799,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998%。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80,000,000 股增加至

252,000,000 股，福建红桥的减持数量由不超过 9,450,000 股调整为不超过 13,230,000 股。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福建红桥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6 月 1 日，福建红桥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

#### 2、本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福建红桥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12 月 3 日	19.37	450,100	0.25006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	18.32	1,349,850	0.74992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3 月 4 日至 2022 年 3 月 8 日	17.07	190,900	0.10606
	合计			1,990,850	1.10603

注：表格中占总股本比例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上述减持期间，公司未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未发生调整，“占总股本比例”按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前的总股本 180,000,000 股计算。

###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福建红桥	合计持有股份	9,450,000	5.25000	10,442,810	4.143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450,000	5.25000	10,442,810	4.143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2022年5月31日，公司实施完成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按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后的总股本252,000,000股进行相应调整。

### 三、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福建红桥遵守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福建红桥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3、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4、截至本公告日，福建红桥的减持行为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福建红桥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